试点三年接着延长三年,大湾区律师执业新政正式实施

内地打官司 请港澳律师更便利

火热进行的第140届广交会,目前已经进入第三期。在展馆内的涉外法律咨询服务港内,为参展嘉宾们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的值班律师,也忙得不可开交。首次参与值班的大湾区律师郑绮仪和郑可楠与伙伴们一道,从外汇管理要求、跨境收付款风控、域外法律查明,再到国际贸易纠纷预判、涉外知识产权边界,逐项拆解客商遇到的实务难题。

历经六年试点探索、实践积淀,大湾区律师制度迎来关键性升级。近日,新修订的《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考试和执业活动管理办法》(下称"《办法》")正式实施,依托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将试点政策正式入法定型,为大湾区律师在内地执业提供了长期、稳定的制度保障。

制度红利全面释放,全新考题已然摆在眼前:大湾区律师要如何发挥跨法域专业优势,把这份来之不易的制度红利,真正转化为服务湾区发展、赋能对外开放的全新执业机遇?答案,藏在精准定位、深耕细分、赋能产业的实干之中。



■郑绮仪律师(右一)在涉外法律咨询服务港驻点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历经六年试点 大湾区律师执业制度入法

粤港澳大湾区律师试点始于2020年,是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开展的一项阶段性制度安排,原定试点期限为三年。根据试点政策,符合条件的港澳执业律师,通过考试取得大湾区律师执业资格,可在内地九市从事规定范围内的民商事法律业务。这是内地与港澳法律服务规则衔接、机制对接的突破性举措。

六年来,这项制度经历了从试点探索到立法确立的演进过程。

2023年9月,首次试点期满,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将试点期限延长三年,至2026年10月4日。

此后,制度建设迎来关键突破。2026年9月1日,新修订的律师法正式施行,第六十二条明确,港澳律师通过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组织的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执业考试,取得内地执业资质的,可以在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从事规定范围的法律业务;考试的报名条件、申请执业程序、执业范围等事项由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规定。

2026年10月5日,司法部依据新律师法第六十二条制定配套规章,《办法》正式实施,进一步细化制度运行规则。《办法》明确,取得大湾区执业资格的港澳律师,可以受聘于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担任内地律所合伙人或受聘于内地律所,但不得受聘于外国律所驻华代表机构,同时明确,大湾区律师执业考试原则上每两年举行一次。

至此,大湾区律师执业制度完成从试点到入法的转变。港澳律师在内地九市执业有了更加明确、稳定的法律依据,执业资格、程序和范围也进一步得到制度规范。

"修订后的律师法连同《办法》,为制度长期稳健运行提供坚实的法律保障和清晰指引。"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表示,他希望香港法律人才尽早加入大湾区律师行列,善用"一国、两制、三法域"的独特优势,把握湾区发展机遇。

澳门方面同样积极回应。澳门律师公会理事会主席黄显辉表示,澳门已有106名律师正式注册成为大湾区律师。他提到,澳门律师公会理事会将鼓励更多律师把握政策机遇,通过跨域法律服务创新,推动湾区规则衔接与机制对接。

试点成效显著 律师多元履职助推法治建设

六年来,大湾区律师执业试点在广东稳步推进,为制度长期实施积累了实践基础和扎实成效。

来自广东省司法厅的统计显示,自国家部署开展试点工作以来,截至目前,已有超过700名粤港澳大湾区律师在大湾区内地九市的200多家律师事务所执业,实现了内地九市全覆盖;粤港澳大湾区律师办理诉讼案件、非诉讼法律事务1000余件,仅广州的大湾区律师累计办理诉讼及非诉案件超230件,累计诉讼案件标的额超12亿元。

广东也在助力港澳律师参与国家法治建设。截至目前,广东共有24名持证港澳律师担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其中当选全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9人,提交近百份高质量建议、提案。多名持证港澳律师任基层立法联系点立法咨询专家、政府法律顾问,80余人在广东省、市律师协会有关委员会任职,40余人参与广交会等重大经贸活动法律服务工作。

广州是港澳律师较早选择执业的城市之一。比如,首位取得执业证书的"大湾区001号律师"何君尧就选择在广州执业。他认为:"广州是中国的南大门,也是涉外法律接触面最广、最密切的地方,对于大湾区律师有很强的吸引力。"

来自广州市司法局的统计显示,目前已有190名大湾区律师在穗执业,2500余名律师深耕涉外业务。大湾区律师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在各领域开展多重角色的有益探索,为大湾区律师制度长期实施提供了专业支撑。

与此同时,港澳法律界与大湾区内地城市的行业交流与互动也在持续深化。

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公开资料显示,香港律师会已与佛山、珠海、中山、江门四市律师协会签署合作协议;澳门方面,澳门律师公会也在持续深化与大湾区各市律师协会的交流合作。

粤港澳大湾区律师(香港)、广东华进律师事务所杨先恒:

应尽早介入跨境业务 与内地团队紧密协作

杨先恒认为,制度从"试点"走向"常态化",真正改变的不只是执业资格,更是港澳律师服务企业的方式。

"从'有资格执业'到'更好地服务企业',制度常态化为港澳律师参与大湾区法律服务提供了更稳定的基础。"杨先恒说。在他看来,稳定预期让律师和律所敢于做中长期规划,包括加强内地法律与程序培训、深化与内地律师团队合作、建立持续的跨境客户服务机制。

这种稳定,不只是多了一条执业路径,更在于把香港法律服务的经验与内地市场需求紧密结合起来。"制度价值最终要体现在客户能否获得更专业、连贯、高效的跨境法律服务。"他说。

"香港律师熟悉普通法思维,内地律师深谙本地法律与实践,双方在业务中交流合作,形成专业互补,既能拓宽跨境视野,也能积累跨法域办案经验。"他认为,大湾区律师应尽早介入跨境业务,与内地团队紧密协作,减少信息落差,让客户获得更连贯的法律服务。

粤港澳大湾区律师(澳门)、金桥司徒邝(南沙)联营律师事务所程嘉雯:

跨法域服务中发现问题 推进法律合作走深走实

程嘉雯是制度变化的亲历者。2020年粤港澳联营律师事务所设立后,她以派驻律师的身份来到广州。2022年,她成为首批4名取得执业证的律师之一。

她表示,制度带来的不仅是业务范围的拓展,更是执业身份的法定化和清晰化。随着制度推进,大湾区律师逐渐获得同行、司法机关及港澳居民的认可,客户的信任也在积累,愿意委托其处理内地法律事务。

"大湾区律师既是跨法域服务的提供者,也是规则衔接问题的发现者。只有把一线实践转化为制度优化建议,才能慢慢厘清边界,积累共识,推进法律合作走深走实。"程嘉雯说。

在这一视野下,程嘉雯看到了澳门律师的独有优势:澳门与葡西语国家联系密切,兼具中葡双语能力、内地与澳门法律知识及文化理解的律师,能帮助内地企业降低出海过程中的沟通成本,成为对接境外市场的法律桥梁。

在一线办案中,她也遇到过跨境继承难题。例如,跨境继承涉及不同城市的财产查询,目前往往需要按地域分别办理,耗时耗力。她期待三地司法协作进一步加强,实现跨区域财产信息协同查询,让制度便利惠及更多居民。

■出品:新快报政法融媒体工作室 ■统筹:新快报记者 罗 琼 ■采写:新快报记者 毛毛雨